

证券代码：300037
债券代码：123158

证券简称：新宙邦
债券简称：宙邦转债

公告编号：2024-007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贺靖策先生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桂文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

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当前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可持续性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更好的支持公司业务的拓展，保证公司战略的实施，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运营以及融资需求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额度总计不超过 9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系顺利推进海德福高

性能氟材料项目（一期）的实施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开展累计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美元（或相同价值的欧元等外币）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围绕公司日常经营业务进行，以降低汇率或利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为目的，是为了满足生产经营进出口业务保值需要。本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要求，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全部事项。

《关于 2024 年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与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使用额度不超过 6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的回报，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15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6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与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审慎性决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可转债转股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股票登记完成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修订后《公司章程》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日